家庭

致全世界文告

耶穌基督後期聖徒教會總會會長團及十二使徒議會

我們——耶穌基督後期聖徒教會總會會長團 及十二使徒議會——鄭重宣告,一男一女之間 的婚姻是神所制定,而家庭是造物主為他子女 永恆目標所訂計畫的核心。

全人類,不論男女,都是照著神的形像所造,每個人都是天上父母所心愛的靈體兒女,因爲這樣,每個人皆有神聖的特性及目標。性別是每個人前生、今生和永恆身分及目的之基本特徵。

土前生時,靈體兒女知道神是永恆之父,並且崇拜祂,接受祂的計畫,藉此計畫得到骨內身體,獲取塵世經驗,邁向完全,終而達成神聖目標,成爲永生的繼承者。這項神聖的幸福計畫使家人的關係可以超越死亡而永遠延續,聖殿中的神聖教儀和聖約讓人有可能回到神的面前,並使家人能永遠結合在一起。

十 赐給亞當與夏娃的第一條誠命,與他們夫妻爲人父母的潛能有關。我們宣告,神要祂兒女生養衆多、遍滿地面的誡命,至今仍有效。我們進一步宣告,神已命令只有合法結婚、成爲夫妻的男女,才能運用此神聖的生育能力。

我們宣告,這種創造塵世生命的方法是神所制定。我們肯定生命的神聖和其在神永恆計畫中的重要。

大 妻肩負神聖的責任要彼此相愛、彼此照 顧,也要愛護和照顧他們的兒女。「兒女是耶 和華所賜的產業」(詩篇127:3)。父母有神聖的職責,要在愛與正義中教養兒女,提供他們屬世和屬靈所需要的,也要教導他們彼此相愛、彼此服務、遵守神的誡命,並且不論住在何處,都要做一個守法的國民。丈夫和妻子——母親和父親——將在神前爲履行這些義務負責。

大們要提出警告,違反貞潔聖約、虐待配偶兒女或未克盡家庭職責的人,有一天要在神前爲此負責。再者,我們提出警告,家庭的瓦解會爲個人、社會和國家,帶來古今先知所預言的災難。

本文告由戈登· 與格萊會長於1995年9月23日猶他州鹽湖城 舉行的總會婦女大會宣讀,是其信息的一部分。

耶穌基督 後期聖徒教會

